疏附县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（移民生产生活补助）资金政策公告

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，让党的惠民惠农政策有效落实，确保每一分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都用到群众身上，现对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（移民生产生活补助）资金公告如下。

1. 政策依据

《国务院关于完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06〕17号）。

1. 补助对象

自2006年起，对纳入扶持范围的移民经核定登记，凡符合移民直补的人员。

三、补助标准

每人每年600元

四、发放方式

银行卡发放

五、发放时限

实行按年发放的方式

六、政策咨询和监督投诉

群众如对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（移民生产生活补助）资金发放工作有意见建议的，可拨打以下电话。

**1.疏附县财政局**

主要负责人（局长）：马春洪，联系电话：13909989626

经办人（股长）：阿吉尼沙·吾不力喀斯木，联系电话：13899140129

**2.疏附县水利局（业务主管部门）**

主要负责人（局长）：孙远新，联系电话：13899181518

经办人（科长或股长）：黄志远，联系电话：18222925830

**3.疏附县农村信用社（代发银行）**

主要负责人（主任）：王义玲，联系电话：13657551221

经办人（业务部门负责人）：努尔艾力·艾尔肯，联系电话：13999633661

2022年6月13日